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Environmental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中國環保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前稱 **YARDWAY GROUP LIMITED** 啟帆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46)

澄清公告

茲提述中國環保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七日發佈委任非執行董事。本公司之董事作出澄清辛羅林先生為泰豐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於香港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724）的非執行董事，而不是獨立非執行董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環保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許中平

香港，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許中平先生、張方洪先生、宋宣女士及徐小陽先生；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為葛澤民先生、辛羅林先生及方世武先生；而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高岭先生、黃錦華先生及朱南文博士。